

证券代码：872173

证券简称：富顺新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1 年发生金额	(2020)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货物	7,000,000	727,030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作出调整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方为企业提供担保	10,000,000	8,000,000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作出调整
合计	-	17,000,000	8,727,030	-

（二） 基本情况

1、公司预计在 2021 年度将向苏州高巨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采购货物金额为 200 万元

人民币。高巨法人黄志同与公司董事会秘书沈淑玲为夫妻。

2、公司计划 2021 年度与中国工商银行继续签订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并由沈育名和戴桂华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沈育名和戴桂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沈世芳的儿子和媳妇。

3、公司预计在 2021 年度将向吴江市鑫标模具有限公司采购货物金额为 500 万元人民币。鑫标法人黎明为公司监事。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回避情况：董事沈育名、沈美慧，沈美仪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故回避表决。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苏州高巨机械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的日常经营相关的商业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定价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担保是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保证的行为，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任何费用，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交易协议尚未签署，签署后将按信息披露规则补充披露。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所发生的交易；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和资源 为公司经营提供服务，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以市场价作为定价原则，按照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4日